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泰山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由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產生之合併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後以及緊隨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起：
  - (a)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4港元之普通股(「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而該等合併股份彼此須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所載有關股份之權利及特權以及受當中之限制所規限；
  - (b) 於股份合併後，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就結算及處置由此產生或與之相關之零碎配額(如有)作出安排，尤其是在(但在不影響上述一般性之情況下)透過合併計算由此產生之任何零碎配額，並出於本公司之利益以董事認為適當之方式及條款將其出售；及

-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使股份合併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而進行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公章(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封銀國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附註：

- (1) 倘為本公司股本中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多於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僅接納就有關股份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之人士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 (3) 除批准程序及行政事宜之決議案外，大會上之任何表決應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封銀國先生、張健民先生及丁嘉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孫健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永嘉先生、梁廷育先生、孫立明先生及牟國棟博士。